

证券代码：835244

证券简称：数虎图像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数虎图像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1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”）申请信用贷款，总金额 6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并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500 万元。公司股东李锐、乔文斌、米晓林、汤涛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，协议日期以实际日期为准。反担保人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行为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公司股东李锐持有公司股份 3,53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85%，本次以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；

公司股东乔文斌持有公司股份 3,48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59%，本次以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；

公司股东米晓林持有公司股份 1,568,2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.36%，本次以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；

公司股东汤涛持有公司股份 1,741,1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.28%，本次以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信用贷款，总金额 6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并由公司股东李锐、乔文斌提供担保，协议日期以实际日期为准。担保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行为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公司股东李锐持有公司股份 3,53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85%，本次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；

公司股东乔文斌持有公司股份 3,48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59%，本次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拟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、反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因该议案涉及 4 名董事需要回避表决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上述关联交易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锐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常兴路 126 号常兴广场东座 20N

姓名：乔文斌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085 号鼎太风华社区 22-309

姓名：米晓林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蓝天路 8 号映月湾花园 3 栋 704

姓名：汤涛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085 号鼎太风华社区 11-1402

(二) 关联关系

李锐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乔文斌、米晓林、汤涛均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。其中李锐、乔文斌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。李锐持有公司股份 3,53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85%；乔文斌持有公司股份 3,486,8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59%；米晓林持有公司股份 1,568,2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.36%；汤涛持有公司股份 1,741,1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.28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、反担保，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，支持了公司的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

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。

公司四位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、反担保的行为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1)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信用贷款，总金额 6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其中 500 万元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。公司股东李锐、乔文斌、米晓林、汤涛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。反担保人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行为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(2)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申请信用贷款，总金额 6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12 个月，公司股东李锐、乔文斌向中信银行提供担保。担保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行为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，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。

#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(一)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、反担保，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，支持了公司的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。

本次关联交易有行于发送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

性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深圳数虎图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数虎图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3日